



马来西亚法轮功学员槟城传真相

【明慧网】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日（星期六），正值马来西亚法轮大法修炼心得交流会在槟城召开前夕，当地法轮功学员在槟城举行了系列活动，包括游行、集体炼功、反活摘器官征签等，许多民众了解了法轮功真相。

当天下午二时许，天国乐团来到槟城北海举行游行，在警方和志愿警

卫团（RELA）协助开路下走了约一个半小时的路程，途经北海主要大街，包括当地最繁华，也是华人集中区的拉惹乌达大街（Jalan Raja Uda）。学员一路派发资料，让民众了解真相。

与此同时，部份法轮功学员于下午三点在槟城著名旅游景点植物园（Botanic Garden）举行集体

炼功，一些学员则在植物公园的正门口挂起了“敬请支持全球联署行动，呼吁联合国制止中共活摘器官血腥暴行！”横幅，进行征签，引起公众的关注。

到此休闲的民众与游客经法轮功学员讲真相后，纷纷签名呼吁制止中共活摘器官的血腥暴行。当地的保安人员 Prema（原吉隆坡人，现居槟城已七年）以前未听说过中共活摘器官这件事，他愤慨地说：“它们是不能这样干的，这样会导致人家死亡，它们（中共）究竟有没有良心？这种暴行必须停止！这是人，不是动物，怎么可以这样干？绝对不能做这种事啊！”

十一月二日当天，法轮功学员在位于 Bayan Baru，槟岛华人集中区之一的 Giant 大型超级市场里边设立了一个摊位，放映真相影片，进行功法示范，摆放大法书籍和真相资料，弘法讲真相。

下午五时起，腰鼓队和天国乐团先后到场演奏，成为当天弘法活动的高潮，获得民众的欢迎，过程中让更多的人认识了法轮大法。

墨尔本集会声援一亿五千万中国人退出中共组织

（明慧记者夏纯清墨尔本采访报道）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日星期日，法轮功学员在墨尔本市中心城市广场（City Square）举办集会，庆贺并声援一亿五千万中国人退出中共党、团、队组织（简称“三退”），让墨尔本民众以及来自世界各地的游客，有机会了解中国民众唾弃中共暴政的三退大潮，为可贵的中国民众捍卫人权正义与信仰的自由助一份心意。

此次集会由墨尔本退党服务中心主办，法轮大法天国乐团及腰鼓队助阵声援。法轮功学员打出的诸多横幅以及生动逼真的酷刑展示，揭露了中共对法轮功学员犯下的活摘器官、酷刑折磨等滔天暴



图：纪录片《自由中国》在墨尔本的发行人史密斯女士发言

行。了解了真相的市民和游客热心地表示支持，纷纷在向联合国人权委员会申诉的请愿信上留下签名和联络方式，共同呼吁立即停止中共活摘器官的罪恶。活动集会

上，由法轮功学员组成的天国乐团和腰鼓队的演出，让很多行人驻足拍照，小学员安心用清澈的童音为大家献上了精心准备的歌曲，博得在场观众的热烈掌声。

本次活动的主办方、墨尔本退党服务中心发言人露西（Lucy）说：“自九年前《大纪元时报》发表《九评共产党》以来，持续不断的三退大潮是从精神、思想、文化等方面对中共的彻底否定，也是中国民众认清中共、抛弃中共的最好行动。从普通民众到政府官员，从士兵到将军，从警察到国安，民众悄然觉醒，退党大潮席卷中国社会的各个阶层。”

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

【明慧网】公检法司系统是中共（中共不等于中国）在迫害中严密控制和利用来对法轮功学员实施非法抓捕、判刑、劳教、关押的迫害工具，中国的整个司法系统和整套司法流程被中共绑架来制造冤案，陷好人于刑罚，完全丧失了法律和司法本身所应具有的功能，而成为中共邪教的私家打手。

随着中共迫害法轮功的谎言一个个被揭穿，明白真相的司法人士已经在运用手中的权力或借工作之便，向蒙冤受难的法轮功学员伸出援助之手。近些年来，已有近百位正义律师顶着巨大压力为法轮功学员做近千场无罪辩护。使中共迫害法轮功的非法和邪恶暴露无遗，使具体参与迫害者的种种违法犯罪行为无处遁形。正义律师们从法律角度、信仰角度、法轮功真相的角度、甚至政治角度有理有据有力地全面论证“修炼法轮功无罪，传播法轮功真相无罪”。

这里简单整理一些律师所做无罪辩护的要点，按照中国现行的法律，没有任何一条能用来给法轮功学员定罪，因此所有判决都是不合法的，是欲加之罪。

A：强加在法轮功学员头上的所谓“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在法律上完全不成立，因为构成犯罪的四个要件，法轮功学员的案子全都不具备。

B：定罪法轮功，违反了当今中国的宪法和法律

1、至今中共当局认定了14种邪教组织，没有法轮功，定罪法轮功没有法律依据；媒体炮制的罪名不是法

律，不能据此定罪；中共前党魁江泽民对媒体的说辞也不是法律，不能作为定罪依据。

2、违反“法无明文不定罪”原则——这是基本的法制原则。

3、两高的司法解释，本身只是对具体适用某法律所存在的问题的一种司法解释，其内容与法轮功无关，因为法轮功根本不是被解释的相关法律的适用对象，法轮功教导人修炼向善，不是×教。因此不能用该司法解释给法轮功学员定罪。

4、《宪法》是国家根本大法，任何违反宪法的法律、条文都不成立（使用宪法33、35、36条），更不能作为定罪的依据。

C：定罪法轮功，违反了法制基本原则。

1、违反“思想（信仰）不构成犯罪”的普世原则。

2、违反了信仰自由的普世原则。

3、违反了政教分离的原则。

法轮大法修炼无罪，传播法轮大法真相无罪，任何强加给法轮功学员的罪名都是不成立的。◇



图：为法轮功学员无罪辩护的部分大陆律师（左起）：李苏滨、莫少平、郭国汀、江天勇、程海、黎雄兵、唐吉田、谢燕益、李和平。

世纪伪案 惊天骗局

由新唐人电视台制作的“天安门自焚”疑点分析影片《伪火》，获得第51届哥伦布国际电影电视节荣誉奖。影片针对央视的自焚镜头，用最基本的常识做出了强有力的分析，让人们看清了“天安门自焚”是最大的世纪谎言。

气管切开插管示意图



图：央视自焚画面中，女孩刘思影做了气管切开手术，却声音清脆地接受采访，还能唱歌，创造了“医学奇迹”！烧伤病人要严防感染，记者却近距离采访，不穿隔离衣，也不戴口罩帽子。



图：央视自焚画面中，王进东全身烧黑，而两腿中间盛有汽油的塑料雪碧瓶，却不燃烧、不变形；最容易燃烧的头发也大部分完好：在看站在王进东身边的警察更刻意等他喊完所谓的“法轮功口号”，才慢慢把灭火毯覆盖在他的头上，丝毫看不出救人的急迫性；天安门巡逻警察几分钟内从两辆警车里拿出20多个灭火器和专业灭火毯，难道警察每天都携带如此多的灭火设施巡逻？

国际教育发展组织2001年8月14日在联合国会议上，就天安门自焚事件，强烈谴责中共的“国家恐怖主义行为”。声明说：从录像分析表明，整个事件是政府一手导演的。

中国代表团面对确凿的证据，没有辩辞。该声明已被联合国备案。

近期山西省法轮功学员被绑架

◎ 山西太原法轮功学员付老师和王新（音）于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遭恶人构陷而被绑架。

◎ 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山西临汾法轮功学员曹跃进被临汾市尧都区公安分局段店派出所绑架，关押于临汾市尧都区看守所，十月份已被尧都区检察院非法起诉。尧都区法院欲于十一月六日对曹跃进非法庭审。

◎ 据悉，被非法关押在山西文水县看守所的乔建军，将于十一月十二日（周二）上午九点，在文水县法院审判监督庭的所谓“重审”，这已经是第三次开庭了。届时，北京律师和其家属将再赴文水。